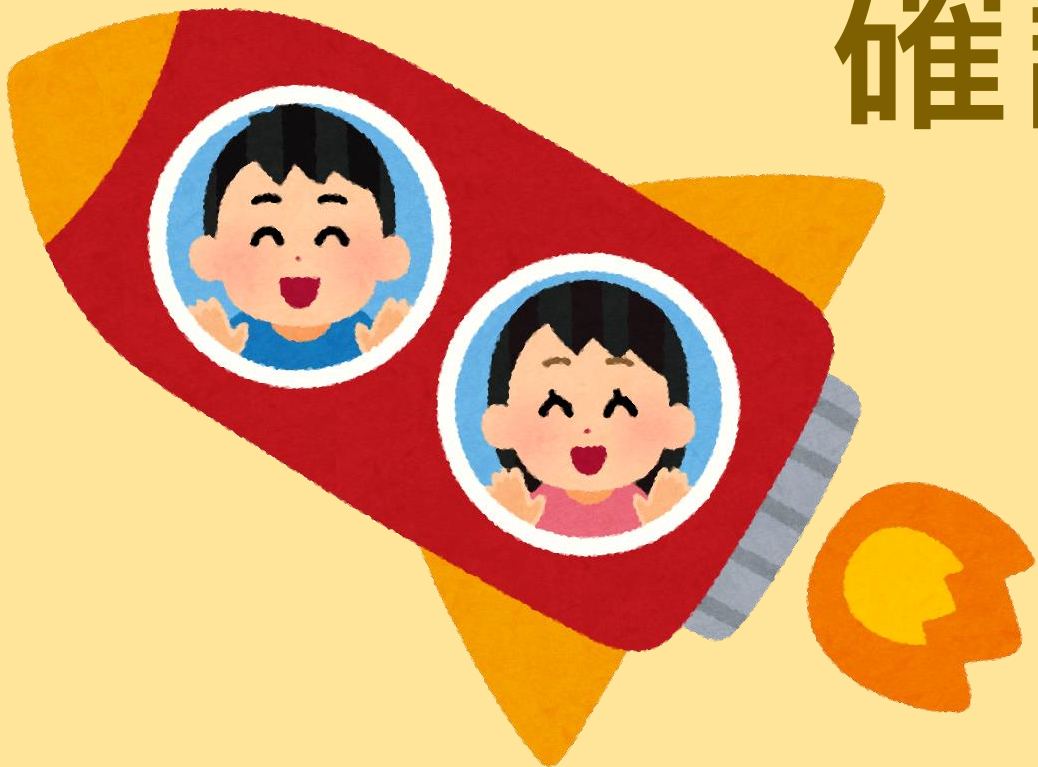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確診個案通報說明

111/5/4



當學校接獲疑疑似感染風險或確診個案時.....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各校如有疑似感染風險(快篩陽性)或確診之教職員工生，於24小時內進行：

**校安
通報**

主類別—疾病事件

次類別—法定傳染病

事件名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一、各校接獲疑似感染風險(快篩陽性)

如需等候「學生」篩檢報告情形再行研議妥處，授權學校防疫長或校園專責疫情小組討論預防性暫停實體課程 **1**天。

相關訊息回報教育處【**通知駐區督學**】

例：個案快篩陽性，尚未進行或正在進行PCR採檢，篩檢報告尚未出來

回報格式	範例
學校名稱：0000國小/國中/高中 通報日期：0/0 篩檢個案資訊：班級/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症狀描述 暫停實體課程日期：0/0	學校名稱：快樂國小 通報日期：5/3 篩檢個案資訊：一年丙班/張小花 /M00000000/快篩陽性 暫停實體課程日期：5/4

二、各校接獲「**確診**」個案時

須辦理事項如下：

1. 提供資料
2. 領取快篩試劑
3. 發放快篩試劑及各項通知
4. 回報篩檢結果
5. 追蹤及關懷

防疫Q&A(由教育處體健科維護，各校檢視，並請勿公開)

<https://reurl.cc/A77g4e>

二、各校接獲「**確診**」個案時【提供資料】

1.請於**8**小時內查填「02-疫調基本資料表單.xls」，下載位址：
<https://reurl.cc/3ooD80>

2.填畢後，請先登入Google帳號，回傳至GOOGLE表單
<https://forms.gle/qYdG4BAcLTRiwi7G8>

3.填報完成後通報督學。

4.通報格式-日期/學校/班級/確診個案：姓名/身分證字號

5.如檔案有問題，體健科將致電貴校修改資料，請務必配合盡速修正。

彰化縣(高國中小)確診個案疫調基本資料 回傳

電子郵件 *

你的電子郵件

學校(〇〇國小) *

您的回答

確診個案-班級 *

您的回答

確診個案-姓名 *

您的回答

確診個案-身分證字號 *

您的回答

確診個案-最後到校日 *

日期

年 / 月 / 日



確診個案-發病日orPCR陽性採檢日(請填較早的日期) *

日期

年 / 月 / 日



發病日/PCR陽性採檢日

承上, (發病日or PCR陽性採檢日)往前推算2日, 確診個案是否到校 *

- 是 **是**
- 否(本案無須暫停實體課程及匡列接觸對象。僅需做校安通報即可)

請上傳疫調基本資料表單 *

↑ 新增檔案

疫調基本資料表單連結處：
<https://reurl.cc/3ooD80>

確診個案接觸人員列冊所需快篩試劑數(同分頁1-確診個案通報資料第二項, 將依
列冊數學生每人提供2支快篩試劑、教職員工每人提供3支快篩試劑), 例如列冊學
生25人、教師1人, ($25*2+1*3=53$), 請填53。 *

您的回答

學校須回報篩檢結果

第1支—接獲通知為密切接觸者時採檢

第2支—使用時機：

- 3+4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期間，若出現呼吸道症狀時採檢
- 若未出現呼吸道症狀，則於返校復課前一日採檢

填報人(職稱/姓名/聯絡手機) *

您的回答

提交

清除表單

3+4居家隔離者有需要再快篩

自主防疫期間非必要不出門，快篩陰性才出門

◆成人提供3劑公費快篩試劑

(提供匡列時、有症狀、自主防疫期間共3次為原則)

◆學生自主防疫期間結束後，須快篩陰性才可上學

- 大學(含)以上學生提供3劑公費快篩試劑
- 國小至高中學生提供2劑公費快篩試劑

2022/04/28

111年0月0日-○○學校0年0班疫調基本資料表單(檔名開頭請加確診日期)-1110504

- 請完成各分頁工作表
- 1-確診個案通報資料
 - 2-接觸人員名冊
 - 3-接觸人員座位表
 - 4-學校配置圖

【確診個案通報後，請於8小時內提供】

○○學校-確診個案通報資料				填表日：	註：請填黃底部分
一、確診個案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班級：	座號：				
確診日：	發病日：	最後到校日：			
監護人連絡電話(手機)					
聯絡地址：					
個案身分別：(下拉選單)	學生	其他，請敘明：			
是否參加安親班：	是	(下拉選單)			
安親班-1(名稱/地址/電話)：					
安親班-2(名稱/地址/電話)：					
二、快篩領用人數：					
2-接觸人員列冊數-學生		*2	0 (劑)		
2-接觸人員列冊數-教職員		*3	0 (劑)		
合計	0	人	0 (劑)		
快篩試劑使用時機：第1劑-匡列時。第2劑-有症狀或復課前一天。提早用完請自費購買，復課前1天務必快篩陰性才能返校。					
三、學校聯絡窗口					
職稱	姓名	手機			
疫調窗口：					
清消窗口：					
學校地址：					
四、學校提供資料：					
(確認已附請打V)	2-接觸人員名冊(請排除確診者)				
	3-接觸人員座位表(班級或辦公室)				
	4-學校配置圖				
※確診個案通報後，請於8小時內提供本檔案，共4項分頁(通報資料、名冊、座位圖、配置圖)。					
<div style="border: 2px dashed blue; padding: 5px; 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1-確診個案通報資料 2-接觸人員名冊 3-接觸人員座位表 4-學校配置圖 </div>					

二、各校接獲「**確診**」個案時【**領取快篩試劑**】

- 1.通報資料後，請填寫快篩試劑領用簽收單(一式2聯)並確實**核章**。
- 2.攜帶領用簽收單及名冊至縣立體育場體健科領取快篩試劑。**(名冊確認後發還)**

※領取時間：

平日(8:00-12:00；13:00-17:00)

假日(8:00-12:00；13:00-17:00)

縣市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快篩試劑領用簽收單 (第一聯教育局/處收執)	
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名稱	
領用日期	年 月 日
尚於居家隔離人數	教職員工 人；學生 人，合計 人
領用支(劑)數	支(劑)數： (請附名冊供確認數量)
領取人	職稱： 姓名：
防疫長簽章：	校長/園長/負責人簽章：
注意事項： 一、現行快篩試劑屬重要防疫物資，請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確實依居家隔離人數領取。 二、本表請務必由防疫長及校長/園長/負責人親自確認後核章，否則不得領取。 三、教育局(處)發放時，請務必核對領取人身份，並請核對本表領取數量是否與學校(幼兒園)所提供之「密切接觸者名冊」人數相符；核對後，「密切接觸者名冊」請選給學校，僅留存本表備參。	

縣市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快篩試劑領用簽收單 (第二聯學校收執)	
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名稱	
領用日期	年 月 日
尚於居家隔離人數	教職員工 人；學生 人，合計 人
領用支(劑)數	支(劑)數： (請附名冊供確認數量)
領取人	職稱： 姓名：
防疫長簽章：	校長/園長簽章：
注意事項： 一、現行快篩試劑屬重要防疫物資，請學校/幼兒園/補習班/課照中心確實依居家隔離人數領取。 二、本表請務必由防疫長及校長/園長/負責人親自確認後核章，否則不得領取。 三、教育局(處)發放時，請務必核對領取人身份，並請核對本表領取數量是否與學校(幼兒園)所提供之「密切接觸者名冊」人數相符；核對後，「密切接觸者名冊」請選給學校，僅留存本表備參。	

二、各校接獲「**確診**」個案時 【發放快篩試劑及各項通知】

各項表件下載處：<https://reurl.cc/3ooD80>

1.發放快篩試劑、先行配合居家隔離宣導通知單。

務必配合名冊發放及簽領。

2.利用通訊軟體提醒

(1)家用快篩操作影片

(2)停課公告

(3)篩檢注意事項-給家長

(文字內容請參考「05-給學校轉貼提醒事項文字參考」)

	01-COVID-19學生防疫單.docx	
	02-111年0月0日-○○學校0年0班疫調基本資料表單(檔名開頭請加確診日期)-111050...	
	03-先行配合居家隔離宣導通知單.docx	
	04-快篩試劑領用單.pdf	
	05-給學校轉貼提醒事項文字參考.xlsx	
	06-1110128家用快篩影片R2.MP4	
	07-居隔說帖_校園版_1110422.docx	
	指揮中心簡報-3+4居家隔離者須快篩陰性才可上學.jpg	

四、當學校接獲學校教職員工生有確診個案之通報，由學校防疫長依以下流程處理：

(一) 上課時間內發生有確診個案之通報：

1. 防疫長依確診個案校內足跡進行密切接觸者造冊，並將電子檔送當地衛生局專責窗口。
2. 請指派專人至各縣市教育局（處）指定地點領取「快篩試劑」。
3. 學校發放「先行配合居家隔離宣導通知單」及「快篩試劑」給密切接觸者後，再行放學/下班返家居隔。

(二) 課後時間發生有確診個案之通報：

1. 防疫長依確診個案校內足跡進行密切接觸者造冊，並將電子檔送當地衛生局專責窗口。
2. 請學校通知家長（或同住家人）至各縣市教育局（處）指定地點領取「快篩試劑」，或學校專人領回後，請家長（家人）至學校領取「快篩試劑」。
3. 學校將「先行配合居家隔離宣導通知單」透過通訊軟體提供密切接觸者。

教育部111年5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111005809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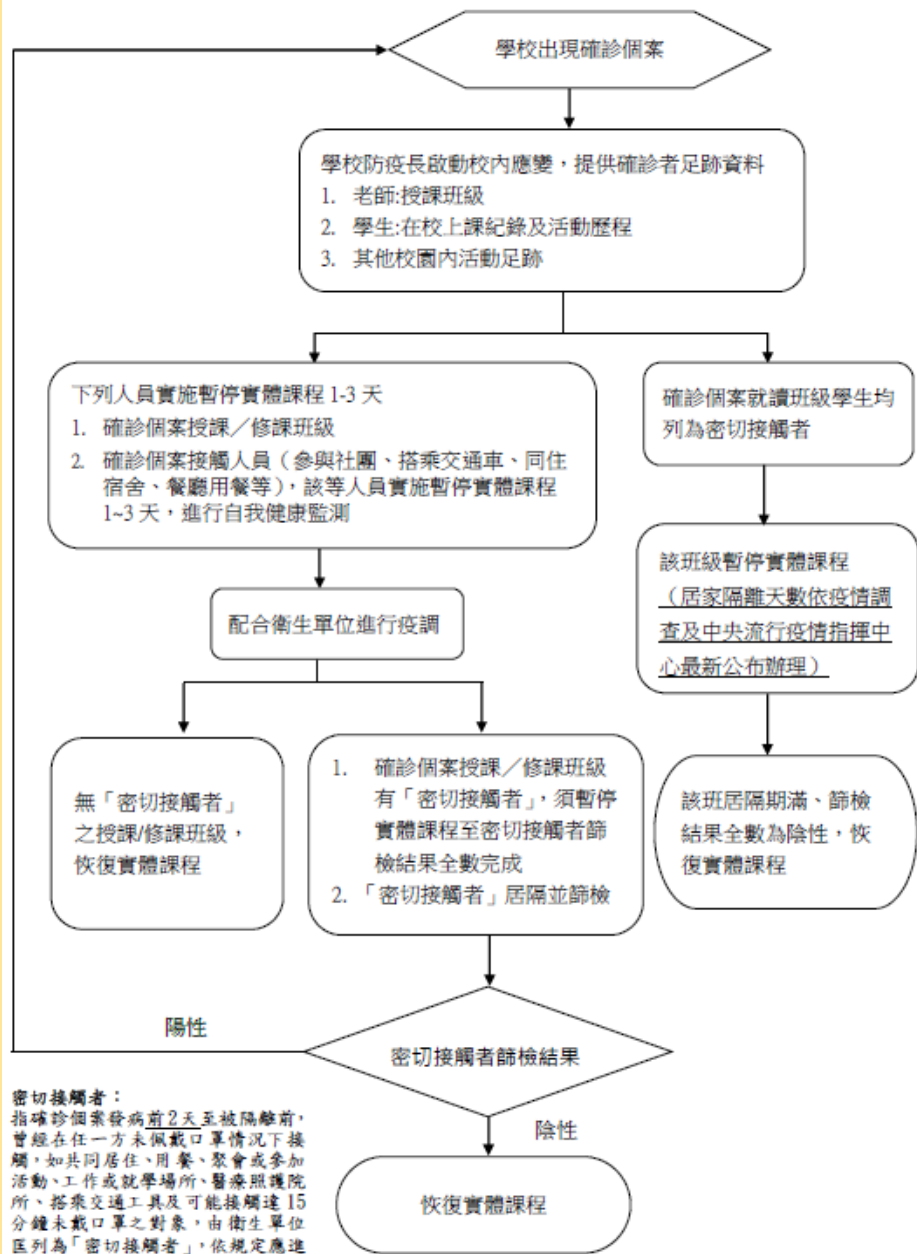
二、各校接獲「**確診**」個案時【回報篩檢結果】

回報篩檢結果給各駐區督學，以利掌握各校情形。

回報內容：

○月○日-○○國小○年○班共（ ）人篩檢，結果
陰性（ ）人，陽性（ ）人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



該班級暫停實體課程
(居家隔離天數依疫情調查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布辦理)

教育部111年5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1110057479號

縮短居家隔離天數為3+4天

最後接觸日

接觸者匡列後快篩1次



最多4次快篩

0	1	2	3	1	2	3	4
居家隔離				自主防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居家隔離期間，須待在家中以1人1室為原則，不得外出● 完成接觸者匡列後快篩● 快篩陽性者，主動告知「隔離通知書填發單位」或集中檢疫所工作人員，並依衛生局指示前往指定地點進行PCR檢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需外出請「快篩陰性」後始得佩戴口罩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 禁止以下行為：餐廳內用餐、聚餐、聚會、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 上班期間，維持社交距離，於自己座位脫口罩飲食● 快篩陽性者，禁止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可透過自行開車、騎車、步行或家人親友接送（雙方全程佩戴口罩）等方式前往社區採檢院所進行PCR檢測，或依地方政府衛生局訂定快篩陽性就醫流程處置			

◆ 請配合居隔相關應遵守及注意事項，違反相關規定者，依傳染病防治法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裁罰，最高可裁處最高新臺幣100萬元罰鍰。

2022/04/26 20:30更新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確診者主動回報及接觸者匡列說明



確診者自主回報

確診者自主回報

- 密切接觸者資訊，包括：**同住親友名單、校園及公司聯絡窗口**
- 是否具「**不適用居家照護條件**」或「**具慢性病等重症風險因子**」

密切接觸者

密切接觸者：

(確診者發病日或採檢陽性日前2天起)

- 同住親友
- 同班同學
- 同辦公室或同工作場域
密切接觸同事(九宮格)



2022/04/25

謝謝您與我們
共同守護孩子的健康

